

证券代码：838862

证券简称：汀兰股份

主办券商：方正承销保荐

浙江汀兰商贸股份有限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应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年12月11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西直门外大街112号阳光大厦10层

首席合伙人：胡柏和

上年度末合伙人数量：66人

上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466人

上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40人

最近一年收入总额（经审计）：38,805万元

最近一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33,698万元

最近一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7,652万元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0家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11家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序号	行业门类	行业大类
------	------	------

C26	制造业	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
C27	制造业	医药制造业
C39	制造业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C34	制造业	通用设备制造业
C38	制造业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序号	行业门类	行业大类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C35	制造业	专用设备制造业
C30	制造业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C38	制造业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C27	制造业	医药制造业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5,023.08 万元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收费：1,724.09 万元

上年度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 家

上年度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3,498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8,000 万元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并计提职业风险基金，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未发生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3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7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3 次和自律监管措施 0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基本信息如下：

项目合伙人：陈铮，200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08 年开始在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21 年起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签署过新天科技、万特电气、众诚科技、众志达等多家上市公司及挂牌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李俊会，201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8 年开始在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21 年起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签署过众志达、元潮科技等挂牌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王猛，200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08 年开始在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21 年起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复核过利德曼、元丰科技、鼎丰股份、众志达等多家上市公司及挂牌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及采取的防范措施。

4.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收费 8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8 万元。

上期审计收费 15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5 万元。

因本次涉及到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新任会计师事务所年审费较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有所下降。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已提供审计服务年限：4 年

上年度审计意见类型：非标准保留意见

不存在已委任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被立案调查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主动辞任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团队加入拟变更的会计师事务所

实际控制人、股东或董事提议或自身发展需要

满足主管部门对会计师事务所轮换的规定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在工作安排、收费、意见等方面存在分歧

其他原因

无

(三)挂牌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就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宜已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沟通，公司对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的专业审计服务工作表示诚挚的感谢。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1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

（二）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汀兰商贸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浙江汀兰商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